

桃園縣桃園市公所 函

地址：33053桃園縣桃園市縣府路7號
承辦人：王怡文
電話：03-3348058#1406
電子信箱：culture1311@taocity.gov.tw



受文者：桃園縣桃園市建德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5月16日
發文字號：桃市文字第1020037132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0037132A00_ATTCH1.doc)

主旨：檢送本所102年桃園市土地公藝文比賽「桃仔園好神氣藝
起來創作實施辦法」乙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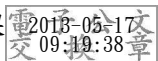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所102年桃園市土地公藝文比賽「桃仔園好神氣藝
起來創作實施辦法」規定辦理。
- 二、為提高本市兒童美術教育水準，藉由兒童豐富之想像力，
以土地公相關題材為創作範圍，創作具有愛與感恩意涵之
作品，進而美化人心，形塑「美麗桃園·幸福城市」之願
景。
- 三、報名及收件方式，一律採學校團體報名（不受理個人報名
），並請將作品（含標籤）連同送件清冊，派員親自送達
桃園縣桃園市大業國民小學教務處（本市大業路一段135
號 電話：03-3337771 #210），缺送件清冊、標籤、郵寄
概不受理。
- 四、收件日期為102年6月3日（星期一）至6月5日（星期三）
止，上午八時至下午四時。
- 五、敬請各校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。



1020002859

正本：本市各國小(含龍安國小)24、新興學校財團法人桃園縣新興高級中學附設國小部
副本：本所文化觀光課



裝

訂



線